

「今日香港」單元

世界公民

世界公民

「世界公民」最早由古希臘斯多亞學派（Stoicism）的哲學家提出。該派學者指出，每個人都同時屬於兩個社群，一個是自己生長的地方，另一個則是普遍性的人類社群。以當時希臘的情況來說，就是每名希臘人既是所屬城邦的公民，也是世界公民。

隨着全球化於1990年代迅速發展，世界各國的關係變得密切起來，世界某處發生的事情，無論是關乎政治、經濟、環境的，最終都會影響這個世界每一個人，大家實在休戚與共。身為地球村一分子，除了要關心自己國家的發展，也要關心世界的未來，甚至可以借助通訊科技而與身處全球不同地方，並且具有共同信念的人聯合起來，透過各種參與行動而協助應對全球關注的問題，以承擔世界公民的責任。



世界公民只憑個人認定（例如在口頭說我是世界公民）是不足夠的，而是需要具備相關素養，在情感與價值觀、知識與能力上都有要求，並且要有實際的參與行動以作配合。根據樂施會的意見，這些要求如下表所示：

情感與價值觀	尊重不同的文化與價值，切身處地感受貧窮與不公義的情況，反省個人與世界的關係，並且思索個人對世界的責任。
知識與能力	明白全球相互依存的关系、全球發展與本土發展的关系。了解貧窮與不公義的成因，並且認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。具備有效討論、明辨性思考、欣賞差異、調解分歧及紛爭，以及選取合適行動方案的能力。
行動	身體力行，為個人行為對世界的影響負責。願意在社區以至世界層面作出行動，為建設更公平，而且可持續發展的世界而努力。

至於世界公民的行動，大致可分為兩類：

「全球思考、本地行動」：
這是指透過本地的行動以改善全球狀況。它的行動可簡單至關掉不使用的電器、少用多餘包裝、將資源循環再用、減少排污、多購買公平貿易產品等；亦可延伸至較為政治性的行動，敦促並推動政府和本地商業機構積極響應關乎全球的行動，例如應付氣候變化危機、促進可持續發展、重視及保障人權。



「全球思考、全球行動」：
主要指各國的不同團體，從全球層面思考世界現存的問題及改善方案，並利用不同的方式加以實踐。而隨着全球化不斷擴展及深化，此類行動愈來愈普及，並且以非政府組織為主要行動者。它們在扶貧、醫療、文化、教育、環境、人權等領域投入實際行動，致力改善世界現況，以盡其世界公民的責任。



「今日香港」單元

世界公民

另一方面，世界公民只是個人的主觀認同，並非法律認可的身份，因為根本沒有所謂的「世界政府」去維護這種世界公民身份。換句話說，世界公民只是個人自願承擔對世界的責任。而為了推廣世界公民的理念，現時不少國家都逐漸將它納入學校課程之內，教導學生認識世界，負起身為地球村成員的公民責任，並利用不同的學習經歷而讓他們具備與此相關的知識、能力和價值觀。以香港的情況而言，曾有調查顯示香港青少年的世界公民素養未如理想，較少關心世界發生的事情，也不清楚自己在全球化社會中的公民責任與關係。至於在實踐世界公民的行動方面，亦較為着重個人，缺乏推動社會及影響他人的行動。負責調查的機構認為，香港的世界公民教育有待加強。

總括而言，世界公民身份的自覺，可說是個人的道德承擔，並從盡個人責任開始而嘗試影響世界，期望建立更加美好的地球村。

